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20
號

承辦人：客服中心

電話：29320212#341

傳真：29323334

電子信箱：pstccs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新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二字第10230745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2年11、12月發展系列二次報名班期資料(3074520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本處預訂於11、12月開辦班期尚有餘額，請鼓勵貴屬人員
踴躍報名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2年度訓練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班期資料已張貼於本處網站（www.dcsd.taipei.gov.tw）
「最新消息」，紙本報名表單請至本處網站首頁「顧客服
務區」下載，請轉知 貴屬人員。
- 三、請各單位人事人員於11月8日前至「臺北e大」（網址：<https://elearning.taipei.gov.tw/>）之『實體班期專區』
完成班期報名作業。
- 四、各班報名人數需達規定標準始開班，達開班標準即逕以E-
Mail發送研習訊息予研習人員與 貴單位人事人員，請多
加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訊息惠請 貴單位人
事人員再轉知研習人員。
- 五、表列班期原則於預定實施日期內開辦，惟偶有提前或延辦
情況，開班時間需配合調整。

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不含公訓處）

副本：

裝

訂



線



25